**仓储保管合同**（2）

　　订立合同双方：

　　保管方：

　　存货方：

　　保管方和存货方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能量的情况，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共同信守。

　　第一条 储存货物的名称、规格、数量、质量

　　1.货物名称： 。

　　2.品种规格： 。

　　3.数量： 。

　　4.质量： 。

　　5.货物包装： 。

　　或者采用如下表格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编号 | 包装 | 货物名称 | 品种规格 | 数量 | 质量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　　第二条 货物包装

　　1.存货方负责货物的包装，包装标准，按国家或专业标准规定执行，没有以上标准的，在保证运输和储存安全的前提下，由合同当事人议定；

　　2.包装不符合国家或合同规定，造成货物损坏、变质的，由存货方负责。

　　第三条 保管方法根据有关规定进行保管，或者根据双方协商方法进行保管。

　　第四条 保管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。

　　第五条 验收项目和验收方法

　　1.存货方应当向保管方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，如未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齐全、不及时，所造成的验收差错及贻误索赔期或者发生货物品种、数量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，保管方不承担赔偿责任。

　　2.保管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包装外观、货物品种、数量和质量，对入库物进行验收，如果发现入库货物与合同规定不符，应及时通知存货方。保管方未按规定的项目、方法和期限验收，或验收不准确而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，由保管方负责。

　　3.验收期限：国内货物不超过10天，国外到货不超过30天。超过验收期限所造成的损失由保管方负责。货物验收期限，是指货物和验收资料全部送达保管方之日起，至验收报告送出之日止。日期均以运输或邮电部门的戳记或直接送达的签收日期为准。

　　第六条 入库和出库的手续按照有关入库、出库的规定办理，如无规定，按双方协议办理。入库和出库时，双方代表或经办人都应在场，检验后的记录要由双方代表或经办人签字。该记录应视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，当事人双方各保存一份。

　　第七条 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按照有关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的规定办理，如无规定，按双方协议办理。

　　第八条 费用负担、结算办法 。

　　第九条 违约责任

　　一、保管方的责任：

　　1.由于保管方的责任，造成退仓或不能入库时，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方运费和支付违约金。

　　2.对危险物品和易腐货物，不按规程操作或妥善保管，造成毁损的，负责赔偿损失。

　　3.货物在储存期间，由于保管不善而发生货物灭失、短少、变质、污染、损坏的，负责赔偿损失。如属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或超过有效储存期而造成货物损坏、变质的，不负赔偿责任。

　　4.由保管方负责发运的货物，不能按期发货，赔偿存货方逾期交货的损失；

　　错发到货地点，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到规定的到货地点外，并赔偿存货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。

　　二、存货方的责任：

　　1.易燃、易爆、有毒等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，必须在合同中注明，并提供必要的资料，否则造成货物毁损或人身伤亡，由存货方承担赔偿责任直至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。

　　2.存货方不能按期存货，应偿付保管方的损失。

　　3.超议定储存量储存或逾期不提时，除交纳保管费外，还应偿付违约金。

　　三、违约金和赔偿方法：

　　1.违反货物入库计划的执行和货物出库的规定时，当事人必须向对方交付违约金。违约金的数额，为违约所涉及的那一部分货物的3个月保管费（或租金）或3倍的劳务费。

　　2.因违约使对方遭受经济损失时，如违约金不足抵偿实际损失，还应以赔偿金的形式补偿其差额部分。

　　3.前述违约行为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，一律赔偿实际损失。

　　4.赔偿货物的损失，一律按照进货价或国家批准调整后的价格计算；有残值的，应扣除其残值部分或残件归赔偿方，不负责赔偿实物。

　　第十条 由于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，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，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，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，并应在数天内，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、或者部分不能履行、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，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。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，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，或者延期履行合同。

　　第十一条 其它 。

　　保管方： （公章）

　　代表人： （盖章）

　　地址：

　　开户银行：

　　帐 户：

　　存货方： （公章）

　　代表人： （盖章）

　　地址：

　　开户银行：

　　帐 户：

 年 月 日订